

证券代码：301381

证券简称：赛维时代

公告编号：2024-052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推动贸易高质量发展，拓宽公司产业布局 and 战略视野，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与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招商局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资本（北京）”）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了海南招服贸易新业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已于2024年1月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于2024年1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二、本次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的通知，合伙企业增加六名有限合伙人并修改了《海南招服贸易新业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部分内容，同时部分合伙人变更了认缴出资额，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加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1. 海口市高质量发展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A9AE6T17
- (3) 成立时间：2022-12-30
- (4) 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口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5) 出资额：100,000 万元
- (6)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文华东路 9 号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 合伙人信息：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合伙份额
1	海口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9,990	99.99%
2	海口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01%

(9) 备案登记情况：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定等履行登记备案程序，登记编号：SZN439。

(10) 经查询，海口市高质量发展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海口市智慧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CQB4LU28
- (3) 成立日期：2023-07-18
- (4) 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口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5) 出资额：10,000 万元
- (6)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江东大道 187 号 1.5 级企业港 B-

101-113 号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 合伙人信息：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合伙份额
1	海口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10%
2	海口市君实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50.00%
3	海口市君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90	49.90%

(9) 备案登记情况：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定等履行登记备案程序，登记编号：SB9253。

(10) 经查询，海口市智慧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杭州杰西亚控股有限公司

(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3MA7BXUGH25

(3) 成立时间：2021-10-09

(4) 法定代表人：范炜萍

(5) 注册资本：610 万元人民币

(6)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八方杰座大厦 2 幢 2-1 室-096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控股公司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范炜萍持有其 70% 的股权，郑格青持有其 30% 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为范炜萍。

(9) 经查询，杭州杰西亚控股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北京鑫达亿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672368422E

(3) 成立时间：2008-02-19

(4) 法定代表人：李季名

(5)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6)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二办公楼 12 层 7B,8A 室

(7) 经营范围：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李季名持有其 51% 股权，樊甦持有其 49% 股权；实际控制人为李季名。

(9) 经查询，北京鑫达亿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

(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938797383

(3) 成立时间：2014-03-14

(4) 法定代表人：刘勇

(5) 注册资本：5,631.0535 万元人民币

(6)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7)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提供 IT 及互联网解决方案及技术支持；依托第三方平台开展日用品、快消品的销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计算机软硬件设备的技术开发与购销；网络技术的开发及咨询；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际货运代理。许可经营项目是：提供跨境物流、订单处理、货物分拣和配送服务；物流及境内外仓储业务。

(8) 股东情况：环球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其 97.6633% 股权，易达云有限公司持有其 2.3367% 股权。

(9) 经查询，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上海飞书深诺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312454984C

(3) 成立时间：2014-10-10

(4) 法定代表人：沈晨岗

(5)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6)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879 弄 28 号楼 4036 室

(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控股股东情况：新余晨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其 34.8219%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9) 经查询，上海飞书深诺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部分合伙人变更认缴出资情况

本次变更前，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认缴出资 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招商局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00	1.00%
2	有限合伙人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900	19.00%
3	有限合伙人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4	有限合伙人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5	有限合伙人	舟山麦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0%
6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安云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本次变更后，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认缴出资 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招商局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0	1.00%
2	有限合伙人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4,000	20.00%
3	有限合伙人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5.00%
4	有限合伙人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5.00%
5	有限合伙人	海口市高质量发展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10.00%
6	有限合伙人	海口市智慧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10.00%
7	有限合伙人	舟山麦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00%
8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安云投资有限公司	1,000	5.00%
9	有限合伙人	杭州杰西亚控股有限公司	1,000	5.00%
10	有限合伙人	北京鑫达亿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000	5.00%
11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易达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	5.00%

12	有限合伙人	上海飞书深诺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	4.00%
合计			20,000	100.00%

（三）合伙协议修订情况

公司及其他各方基于充分讨论和协商后，重新签署了合伙协议，新合伙协议对原合伙协议未有实质性修改，公司认缴出资额以及享有的各项权利未发生实质变化，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害。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企业名称	海南招服贸易新业态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海南招服贸易新业态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基金规模	目标募集规模为5亿元人民币，公司认购时的规模应为1亿元人民币	合伙企业首次交割完成时的规模应为 2 亿元人民币。
期限	海南招服贸易基金的经营期为自成立之日起5年，其中自合伙企业成立日起算的前2年为“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剩余经营期为“管理退出期”，执行事务合伙人可自主独立决定延长合伙企业的经营期2次，经营期每次延长不超过1年。执行事务合伙人延长前述经营期的权限既可以用于延长投资期，也可以用于延长管理退出期。经执行事务合伙人提议，并经有限合伙人普通同意，合伙企业的经营期可以继续延长，但继续延长的期限最多不超过2年（即合伙企业的经营期最多可合计延长4年）。	“经营期”为自合伙企业 首次交割 日起5年，其中自合伙企业 首次交割 日起算的前2年为“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剩余经营期为“管理退出期”，执行事务合伙人可自主独立决定延长合伙企业的经营期2次，经营期每次延长不超过1年。执行事务合伙人延长前述经营期的权限既可以用于延长投资期，也可以用于延长管理退出期。经执行事务合伙人提议，并经有限合伙人普通同意，合伙企业的经营期可以继续延长，但继续延长的期限最多不超过2年（即合伙企业的经营期最多可合计延长4年）。
收益分配	海南招服贸易基金因现金管理产生的可分配收入，根据产生该等收入的资金的来源在相应合伙人之间按	合伙企业因现金管理产生的 可划分 收入，根据产生该等收入的资金的来源在相应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占该

照其占该等资金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海南招服贸易基金取得的其他收入（不包括违约合伙人的违约金或赔偿）应按各合伙人在产生该收入中的参与比例或实缴出资比例在各合伙人之间分配。	等资金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划分，合伙企业取得的其他收入（不包括违约合伙人的违约金或赔偿）应按各合伙人在产生该收入中的参与比例或实缴出资比例在各合伙人之间划分。
--	--

三、本次进展对合伙企业及公司的影响

合伙企业新增合伙人的主要目的是扩大合伙企业的规模，进一步提升合伙企业的投资能力。上述新增合伙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增加合伙人后，合伙企业仍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局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及风险控制工作。

公司将根据合伙企业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海南招服贸易新业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